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Pac Financial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3）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本公告載列本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報告（「第一季度報告」）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內有關第一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規定。

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第一季度報告之印刷本將以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22年8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國欣先生、鄧偉基先生及石偉杰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gca.com.hk。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gca.com.hk。

財務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2021年同期的相關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貸款利息收入		1,663	2,339
其他收益		4,285	6,048
收益總額	3	5,948	8,387
銷售成本		(2,283)	(3,161)
毛利		3,665	5,226
其他收入	3	793	24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虧損）／收益		(8,146)	7,887
行政開支		(3,844)	(11,889)
財務成本	4	(154)	(352)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7,686)	1,117
所得稅開支	6	(234)	(37)
期內（虧損）／溢利		(7,920)	1,080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132)	855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8,052)	1,935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8,037)	1,932
		117	(852)
		(7,920)	1,080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8,169)	2,787
		117	(852)
		(8,052)	1,935
每股（虧損）／盈利			
	8	(0.69)	0.17
－基本及攤薄（港仙）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0年12月3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股份」）自2011年5月31日起於聯交所GEM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樓304室。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GEM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未包括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一切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準則及修訂本。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發行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服務	3,884	4,943
企業服務及諮詢服務	107	108
媒體廣告服務	294	997
金融服務	1,663	2,339
	5,948	8,387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	1
分租收入	86	90
退還貸款利息	451	—
政府補貼	4	—
雜項收入	252	154
	793	245

4.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	104
承兌票據利息	150	248
租賃負債利息	4	—
其他	—	—
	154	352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折舊及攤銷		
—自有資產	(123)	(20)
—使用權資產	(164)	(1,26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8,146)	7,88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251)	(2,610)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22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1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期內撥備	234	37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法團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計稅，其後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計稅。於本期間，本集團旗下獲提名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本集團旗下其他香港公司的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稅率計稅。

於相關期間及各報告期末，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7.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股息（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8,037,000港元（2021年：盈利約1,932,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65,911,720股（2021年：1,165,911,720股普通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相同，原因為截至2022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有關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影響。

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 總值
	股本	股份 溢價	資本 儲備	外幣匯兌 儲備	購股權 儲備	累計虧損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2年4月1日(經審核)	23,319	608,005	5,359	435	13,219	(533,742)	116,595	2,947	119,542
購股權失效(未經審核)	-	-	-	-	(9,034)	9,034	-	-	-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未經審核)	-	-	-	(132)	-	(8,037)	(8,169)	117	(8,052)
於2022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319	608,005	5,359	303	4,185	(532,745)	108,426	3,064	111,490
於2021年4月1日(經審核)	23,319	608,005	5,359	(477)	11,720	(488,995)	158,931	5,794	164,725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未經審核)	-	-	-	-	1,524	-	1,524	-	1,524
購股權失效(未經審核)	-	-	-	-	(25)	25	-	-	-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未經審核)	-	-	-	855	-	1,932	2,787	(852)	1,935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3,319	608,005	5,359	378	13,219	(487,038)	163,242	4,942	168,18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大致可分為四大部分：(i)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ii) 企業服務及諮詢；(iii) 媒體廣告；及(iv) 金融服務。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

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通常涉及為多間上市集團提供獨立估值服務，以配合市場、監管及受信責任要求，尋覓及物色潛在投資機會或投資者，對相關資產進行盡職審查及評估，以及提供程序及策略方面業務意見。資產顧問服務收入主要屬成功主導及項目主導性質。

企業服務及諮詢

企業服務及諮詢分部主要集中於就企業管治、內部監控、企業風險管理及其他營運方面等領域向企業提供意見，並提供後勤行政服務。

媒體廣告

媒體廣告收入主要來自中至高端住宅社區內升降機或升降機大堂的升降機內海報架網絡及液晶顯示器網絡。

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分部為提供放債服務。服務主要涉及向個人及企業提供私人貸款及商業貸款等金融信貸服務。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9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8,400,000港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29.8%。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導致資產顧問服務及資產評估服務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約為2,3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3,200,000港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28.1%。銷售成本減少與本期間收益減幅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行政開支約為3,8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11,900,000港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68.1%。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於本期間公司開支、員工成本及市場推廣開支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淨額約為8,1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收益約7,900,000港元）。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所持重大投資」一節。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財務成本約為2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400,000港元），較2021年同期減少約50%。該減少乃由於本期間借款利息減少。

因此，於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開支總額約為8,2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全面收入總額約2,800,000港元）。該轉變乃主要由於本期間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虧損約8,100,000港元。

資本結構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提供財務資助回顧

於本期間，本集團所提供的財務資助概無構成GEM上市規則第19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GEM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關連交易」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章須予披露的「向實體提供墊款」。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市值約為45,500,000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53,600,000港元）。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證券名稱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所持股份 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於2022年6月30日		截至2022年 6月30日 止期間		於2022年 3月31日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千港元	佔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概約百分比	佔資產淨值 概約百分比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公允價值/ 賬面值 千港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滙隆」） （股份代號：8021）（附註1）	17,197	250,310,000	1.74%	10,513	23.1%	9.4%	1,752	12,265
其他投資（附註2）	41,010			34,982	76.9%	31.4%	6,394	41,376
	58,207			45,495	100%	40.8%	8,146	53,641

附註：

1. 滙隆主要在香港從事提供建築及建造工程棚架及裝修服務、管理承包服務及其他服務、借貸業務及證券交易。
2. 該等投資各項的公允價值佔本集團於2022年6月30日資產淨值的5%以下。

於本期間，本集團於股市波動下錄得未變現虧損約8,100,000港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收益約7,900,000港元）。

本集團所持有股本證券的未來表現可能受香港股票市場影響。在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多元化投資組合以及緊密監察投資表現及市場趨勢，以調整其投資策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

報告期後事項

股份合併

於2022年7月7日，董事會建議實行股份合併，將本公司股本中每五(5)股每股面值0.02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合併股份（「股份合併」）。

股份合併須待達成下列條件後方可實行：(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2年8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以批准股份合併；(ii) GEM上市委員會批准已發行及將於股份合併生效後發行的合併股份上市及買賣；及(iii) 遵守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及GEM上市規則下的所有相關程序及規定以令股份合併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7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8日的通函。

展望

展望未來，鑒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台灣、香港及澳門（統稱「大中華地區」）對專業商業服務的需求穩定，資產顧問及企業諮詢服務各分部的收益仍然理想。由於大中華地區（尤其中國內地）內的公司不斷拓展企業規模、業務越趨複雜及市場位置越見分散，加上進行重組、上市及併購，預期對資產價值、程序及規則以及投資配對方面的領先專業顧問服務需求將仍然殷切。憑藉本集團核心業務分部的現有競爭優勢及市場地位，本集團堅信其經驗豐富的專業團隊以及所提供方便的一站式專業服務，將有助本集團作充分準備，以把握源源不絕的業務機遇。

由於中國內地媒體廣告行業競爭激烈及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引致需求因營銷開支凍結而減少，本集團將持續擴大其客戶基礎、改善成本控制及積極調整業務策略應對最新市場變化。

預期未來一年金融服務分部將保持穩定。本集團將繼續致力在瞬息萬變的行業及經濟中提升競爭力。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其現金狀況，並將繼續物色投資及業務機遇，務求取得可持續增長，提升盈利能力，最終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 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葉國光先生（「葉先生」）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公司 權益	15,542,500 (附註2)	-	15,542,500	1.33%
蘇國欣先生（「蘇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4,402,438 (附註3)	4,402,438	0.38%
鄧偉基先生（「鄧先生」）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	4,402,438 (附註3)	4,402,438	0.38%

附註：

1.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22年6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165,911,720股股份）計算。
2. 15,542,500股股份由Brilliant One Holdings Limited（「Brilliant One」）持有，而Brilliant One則由GC Holdings Limited（「GC Holdings」）全資擁有。GC Holdings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葉先生被視為於Brilliant On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3. 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先生及鄧先生於2020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可於由2020年3月31日至2023年3月30日（包括首尾兩日）的行使期內按每股0.151港元（經調整）的行使價行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6月30日，以下法團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列入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已發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概 約百分比 (附註1)
Laberie Holdings Limited (「Laberie」) (附註2)	實益擁有人／個人權益	280,000,000	24.02%
財訊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財訊傳媒」)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公司權益	280,000,000	24.02%

附註：

- 有關百分比乃基於2022年6月30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即1,165,911,720股股份）計算。
- Laberie由財訊傳媒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財訊傳媒被視為於Laberie所持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6月30日，概無任何法團或人士（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曾向本公司表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列入本公司所備存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規定買賣準則」）。在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規定買賣準則。

管理合約

於本期間，除任何董事或任何本公司全職僱員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據董事所深知，於本期間，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或直接或間接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GEM上市的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第2部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惟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除外，該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本公司現時並無任何高級職員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或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位，然而，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均由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葉先生履行。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將會為本公司帶來強而有力及貫徹一致的領導，使規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方面行之有效及更具效率。

此外，由於所有的重大決策均於諮詢董事會及有關董事委員會成員後作出，且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觀點，董事會認為有足夠的保障措施確保董事會內有充足權力平衡。

董事會將繼續定期審閱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的高水準企業管治常規。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本報告，並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亞太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葉國光

香港，2022年8月9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葉國光先生（董事總經理）及鄔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偉杰先生、蘇國欣先生及鄧偉基先生。